



自由主义与现代社会

一项历史论证

【英】理查德·贝拉米 著
毛兴贵 檀秀侠 陈高华 郑维伟 译 刘训练 校



凤凰文库

政治学前沿系列

自由主义与现代社会

一项历史论证

【英】理查德·贝拉米 著

毛兴贵 檀秀侠 陈高华 郑维伟 译 刘训练 校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自由主义与现代社会：一项历史论证 / (英) 贝拉米
(Bellamy, R.) 著；毛兴贵等译；刘训练校。—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2012.5
(凤凰文库·政治学前沿系列)
ISBN 978 - 7 - 214 - 08112 - 4

I. ①自… II. ①贝… ②毛… ③刘… III. ①自由主
义—研究 IV. ①D09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82523 号

Liberalism and Modern Society (1st Edition)

Copyright © Richard Bellamy 1992

This edition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Polity Press Ltd., Cambridge.

Chinese Simplified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2 by Jiangsu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江苏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10 - 2005 - 061

书 名 自由主义与现代社会：一项历史论证

| | |
|-----------|--|
| 著 者 | [英]理查德·贝拉米 |
| 译 者 | 毛兴贵、檀秀侠、陈高华、郑维伟 |
| 审 校 | 刘训练 |
| 责 任 编 辑 | 朱晓莹 |
| 装 帧 设 计 | 许文菲 |
| 责 任 监 制 | 王列丹 |
| 出 版 发 行 |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人民出版社 |
| 集 团 地 址 | 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邮编：210009 |
| 集 团 网 址 | http://www.ppm.cn |
| 出 版 社 地 址 | 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邮编：210009 |
| 出 版 社 网 址 | http://www.book-wind.com http://jsrmcbs.tmall.com |
| 经 销 |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 照 排 | 江苏凤凰制版有限公司 |
| 印 刷 | 江苏凤凰盐城印刷有限公司 |
| 开 本 | 960 毫米×1304 毫米 1/32 |
| 印 张 | 13.375 插页 4 |
| 字 数 | 328 千字 |
| 版 次 | 2012 年 6 月第 2 版 201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
| 标 准 书 号 | ISBN 978 - 7 - 214 - 08112 - 4 |
| 定 价 | 37.00 元 |

(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出版说明

要支撑起一个强大的现代化国家，除了经济、制度、科技、教育等力量之外，还需要先进的、强有力的文化力量。凤凰文库的出版宗旨是：忠实记载当代国内外尤其是中国改革开放以来的学术、思想和理论成果，促进中西方文化的交流，为推动我国先进文化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提供丰富的实践总结、珍贵的价值理念、有益的学术参考和创新的思想理论资源。

凤凰文库将致力于人类文化的高端和前沿，放眼世界，具有全球胸怀和国际视野。经济全球化的背后是不同文化的冲撞与交融，是不同思想的激荡与扬弃，是不同文明的竞争和共存。从历史进化的角度来看，交融、扬弃、共存是大趋势，一个民族、一个国家总是在坚持自我特质的同时，向其他民族、其他国家吸取异质文化的养分，从而与时俱进，发展壮大。文库将积极采撷当今世界优秀文化成果，成为中西文化交流的桥梁。

凤凰文库将致力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现代化的建设，面向全国，具有时代精神和中国气派。中国工业化、城市化、市场化、国际化的背后是国民素质的现代化，是现代文明的培育，是先进文化的发

展。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进程中，中华民族必将展示新的实践，产生新的经验，形成新的学术、思想和理论成果。文库将展现中国现代化的新实践和新总结，成为中国学术界、思想界和理论界创新平台。

凤凰文库的基本特征是：围绕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这个中心，立足传播新知识，介绍新思潮，树立新观念，建设新学科，着力出版当代国内外社会科学、人文学科、科学文化的最新成果，以及文学艺术的精品力作，同时也注重推出以新的形式、新的观念呈现我国传统思想文化的优秀作品，从而把引进吸收和自主创新结合起来，并促进传统优秀文化的现代转型。

凤凰文库努力实现知识学术传播和思想理论创新的融合，以若干主题系列的形式呈现，并且是一个开放式的结构。它将围绕马克思主义研究及其中国化、政治学、哲学、宗教、人文与社会、海外中国研究、外国现当代文学等领域设计规划主题系列，并不断在内容上加以充实；同时，文库还将围绕社会科学、人文学科、科学文化领域的新问题、新动向，分批设计规划出新的主题系列，增强文库思想的活力和学术的丰富性。

从中国由农业文明向工业文明转型、由传统社会走向现代社会这样一个大视角出发，从中国现代化在世界现代化浪潮中的独特性出发，中国已经并将更加鲜明地表现自己特有的实践、经验和路径，形成独特的学术和创新的思想、理论，这是我们出版凤凰文库的信心之所在。因此，我们相信，在全国学术界、思想界、理论界的支特和参与下，在广大读者的帮助和关心下，凤凰文库一定会成为深为社会各界欢迎的大型丛书，在中国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中，实现凤凰出版人的历史责任和使命。

凤凰文库出版委员会

译者的话

自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自由主义便成了西方政治和思想文化的一种自我认同，中间经过冷战、福利国家、民权运动等社会政治事件的刺激，以及学院中规范政治理论复兴的推动，自由主义毫无疑义地成为西方主流的政治意识形态。在这种背景下，西方学界关于自由主义历史与理论的研究和重述可谓浩如烟海，卷帙繁多，佳作迭出。

西方政治理论界的中生代学人、现任教于伦敦大学学院(UCL)的理查德·贝拉米教授(Richard Bellamy, 1957—)独辟蹊径，拈出“自由主义与现代社会”这一宏大主题，选取19世纪后期到20世纪初这一自由主义发展史上最为复杂的时期作为截面(往后亦延及当代自由主义与社群主义的争论)，逐次论述社会转型时期英、法、意、德各国自由主义之特征与困境，并熔哲学、政治学、历史学、社会学和经济学等学科于一炉。此书甫一问世便引起学界关注，备受好评，成为其成名作和代表作，并奠定了贝拉米在学术界的地位，而他其后的著述也基本上是围绕此书所提出的问题展开的。^①

^① 贝拉米的主要著作包括：《自由主义与现代社会》(*Liberalism and Modern Society: An Historical Argument*, Polity Press and Penn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92; 以下凡出^(转下页)

现代社会、多元主义与自由主义

尽管现代性的含义聚讼纷纭，但德国两位思想大家对（西方）现代社会的观察与诊断迄今仍然是最为深刻和最具典范意义的：卡尔·马克思洞悉到资本主义（私有制基础上的市场经济）在现代社会中的巨大能量与强大逻辑，并借此激发了无产阶级的斗争与革命；而马克斯·韦伯则将现代社会的特征概括为经济组织的理性化（以资本主义为典型）、社会政治生活的科层化与官僚化，以及伦理—文化方面“世界的解咒与祛魅”^①。不过，他对理性化过程的双重本性深感忧虑，预言在资本主义的“铁笼”中，“专家没有灵魂，纵欲者没有心肝”。

不管马克思和韦伯如何悲观，深受他们影响的历史学家、社会学家仍然在一种肯定的意义上描绘了文艺复兴以降的西方现代社会图景：民族国家兴起、教会统治瓦解、封建等级秩序崩溃、资产阶级革命爆发、商品经济发展、工业社会形成、传统社群解体、社会流动性增加，等等；甚至延绵至今的全球化都可以置于现代社会的演进这一宽广视野之中。毫无疑问，现代社会在西方世界的形成与展开是一个漫长的过程，而且这个过程也不是辉格式的单线进程，其间倒退、回转时有发生。

在现代社会的所有这些方面当中，有两项综合性的特征备受学

①（接上页）自本书的引文皆随文注页码）、《自由主义与多元主义》（*Liberalism and Pluralism: Towards a Politics of Compromise*, Routledge, 1999）、《重新思考自由主义》（*Rethinking Liberalism: Selected Essays 1987–1997*, Continuum, 2000/2005; 中译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5年）和《政治宪政主义》（*Political Constitutionalism: A Republican Defence of the Constitutionality of Democrac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其中，《自由主义与现代社会》侧重于历史探究，《自由主义与多元主义》侧重于当代运用，而《重新思考自由主义》则是其间一些论文的汇编。

① 林毓生先生认为，韦伯反复引用的席勒的诗句译为“世界不再令人着迷”更显精微。

者们关注和重视，那就是个人主义与多元主义。通常认为，作为一种系统的政治理论，自由主义恰恰是在个人主义和多元主义这两个方面对现代社会的特征作出了回应，而比自由主义更为古老的古典共和主义则因为无法应对这些问题而走向式微。正是在这个意义上，自由主义被视为现代性的政治理论。^①

因为贝拉米在《自由主义与现代社会》中并未过多涉及个人主义，所以，这里主要集中于多元主义问题。首先有必要澄清一下“多元主义”(Pluralism)的含义，因为在西方政治理论中，多元主义是一个极为复杂的概念：在 20 世纪早期，这个概念主要指盛行于欧洲的“国家多元论”(又称“政治多元论”)，到了 20 世纪 70 年代又被用来指称实证政治研究中的“利益集团多元主义”(或称“多元主义民主”，罗伯特·达尔是该范式的代表)，而晚近政治哲学中的另一个关注点“多元文化主义”有时也被简称为多元主义。^②

贝拉米所关注的多元主义不同于上述三种适用对象比较明确的用法：首先，它是指社会多元主义这种现象，这主要是就现代社会的多样性、异质性而言的，这种明显区别于古代社会的多样性全面地反映在社会、政治、宗教、伦理等各个领域。贝拉米本人多使用“现代社会的复杂性”这一短语来描述这种状况，而其他政治理论家则集中关注现代社会中人们在善和美好生活观念等方面存在的“多元主义事实”^③。其次，它是指“价值多元论”(value pluralism)，简单地说这是

^① 参见石元康：《当代西方自由主义理论》序，上海三联书店，2000 年；也可参见刘军宁对此书（台湾联经版）的评论：“自由与多元之间”，收入《共和·民主·宪政》，上海三联书店，1998 年。

^② 对多元主义概念的一个清理，参见 Avigail Eisenberg: *Reconstructing Political Pluralism*,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1995。

^③ 这是罗尔斯在《政治自由主义》中的术语。拉莫尔把这种现象称为“合理的分歧”(reasonable disagreement)，参见 Charles Larmore: *The Morals of Modernit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p. 122)，他指出，现代社会产生的生活经验的巨大多样性“提供了解释(合理的分歧)这个现象的关键”(p. 170)。

一种认为多种多样的价值彼此之间是不可公度的、有时甚至是冲突的元伦理学说。^① 虽然价值多元论本身并不是现代社会所特有的观念和学说，但现代社会的多元性无疑为其提供了独特的经验支持。目前西方政治哲学和道德哲学中关注最多的正是这两种多元主义。

几乎所有的理论家都承认现代社会的多样性、异质性或者说“多元主义的事实”，但只有部分理论家同时接受“价值多元论”的有效性。也就是说，在“多元主义事实”与“价值多元论”之间存在着重要的区别，像罗尔斯、拉莫尔这样的“政治自由主义者”尤为强调这一点。在他们看来，自由主义在回应“合理的分歧”时只能在善观念之间保持中立，而不能诉诸价值多元论，因为后者“恰恰是对于善的性质的一种深刻的和必定是有争议的解释”。^② 政治自由主义者提到的“多元主义事实”是“一种经验的或社会学的主张，它是关于一个特定社会或特定类型社会的公民们实际持有的完备性学说的主张，而不是关于那些学说的真理性或有效性的主张”，它与“价值多元论”完全是互相独立的。^③ 不过，在贝拉米这里，这种区分似乎并不存在，他所谓的多元主义既指社会多元主义，也指价值多元主义，两者往往被相提并论。^④ 因此，为了全面考察多元主义与自由主义的关系，我们有必要从这两个方面分别考察之。

在价值多元论方面，虽然晚近的一些理论家（如约翰·格雷、约翰·凯克斯）认为，价值多元论与自由主义是冲突的，但伯林以降的

① 价值多元论问题最早在韦伯那里得到理论关注，而以赛亚·伯林的阐扬使之成为当代西方政治哲学和道德哲学的焦点之一。关于价值多元论与自由主义之间关系的一个系统考察，参见乔治·克劳德：《自由主义与价值多元论》，江苏人民出版社，2006年。

② Charles Larmore: *The Morals of Modernity*, p. 154.

③ 加德鲍姆：《自由主义、自主性与道德冲突》（载《自由主义中立性及其批评者》，江苏人民出版社，2007年），第246页；参见克劳德：《自由主义与价值多元论》各处。

④ 特别参见本书第5章、《自由主义与多元主义》的导言以及《重新思考自由主义》第10章“自由主义与多元化的挑战”。

一些自由主义者依据价值多元论来为自由主义的政治方案所作的辩护仍然是可信的。^① 大致说来,价值多元论与自由主义存在这样的逻辑关联:如果价值是多元的且不可通约的,那么在它们发生冲突时我们必须作出选择,因而必须赋予选择自由以特殊的价值——这正是自由主义的重大特征;相反,如果存在唯一正确的目标或者所有的目标都是和谐的,那么,选择自由就是不必要的,甚至会导致错误的选择。对于人类社会和政治生活中永恒的冲突、分歧与不完美,旨在臻于至善、高度统一且彻底解放的政治方案不仅是乌托邦主义的,而且可能还是极权主义的;一种合乎人性的现实主义政治则会将个人自由放在核心地位,在一致同意和不妨碍他人同样自由的限制之下,允许人们按照他们自己的方式来决定那些没有绝对正确答案的事务,这就是自由主义的解决方案。^②

虽然贝拉米在某种程度上接受了格雷、凯克斯从价值多元论出发对自由主义的批评,但相对于格雷和凯克斯的纯哲学进路,他更倾向于一种现实主义的批评进路;而其替代方案也不同于凯克斯的保守主义和格雷的实用主义,而是一种更加“民主的”自由主义(详见下文)。

贡斯当以降的自由主义者认为,现代社会与古代社会相比在各个方面都发生了巨大而深刻的变化,在这个“祛魅的”世界中,人生意义、美好生活、信念与信仰、善好与价值,所有这些方面的私人化与多样化变得无可避免。自由主义政治的正当性在很大程度上就来自于它对这种现代性经验作出了融贯的回应:它对个人自由和宽容的主张,对个性和自主性的赞赏,适应了这一趋势;而市场和代议制民主

^① 最近的有力辩护由克劳德提供(参见《自由主义与价值多元论》),他拓展、深化了伯林的论证,并对格雷、凯克斯的质疑作出了回应。

^② 参见伯林:《两种自由概念》(收入《自由论》,译林出版社,2003年),亦可参见克劳德:《自由主义与价值多元论》,第4章。

则通过聚合的方式实现了对这种多样性的包容和调解。

这种观点为当代的中立性自由主义者和政治自由主义者所进一步发展。在理论层面，他们从“多元主义的事实”中提炼出中立性的理想，从而为自由主义的政治方案提供辩护。^① 在历史层面，晚近的自由主义者（比如，朱迪丝·施克拉[Judith N. Shklar]、罗尔斯、拉莫尔）比以往更加强调和突出宗教改革后的宗教战争以及作为其政治后果的宗教宽容在自由主义起源中的作用。^② 对于这些关联，沃尔泽总结道：“多元主义与自由主义之间有许多联系，实际上它们是互为援奥的。多元主义的经验（正如在新教改革之后）在一些人——多少人是另一个问题——中间产生了对宽容、尊重和选择自由的信奉；这些我们极为钦佩的人是冷酷和压迫的敌人。自由主义的制度与实践很有可能为先前受压制和无形的群体开放了公共空间，把仅仅是理论上的或潜在的多元主义变成了现实的多元主义，从而解放了个人，使他们能够过上自己想过的生活，而不会受到强制、羞辱和恐吓。自由主义是一种容纳多元主义或者说使之成为可能的方式；而多元主义则在自由主义的价值发挥重要性的时候提供了契机。”^③

尽管中立性自由主义者和政治自由主义者受到了来自至善论自由主义者的批评，但他们受到挑战的是回应多元主义事实的中立性辩护理由，而不是多元主义现象和自由主义方案本身；相反，至善论自由主义者还特别强调这一点，就像加德鲍姆所评论的：“与其说应

① 关于自由主义的中立性主张及其批评，参见应奇编：《自由主义中立性及其批评者》，江苏人民出版社，2007年。

② 罗尔斯声称：“政治自由主义（以及更一般意义上的自由主义）的历史起源，乃是宗教改革及其后果，其间伴随着16、17世纪围绕着宗教宽容所展开的漫长争论。”（《政治自由主义》导论，第12页，译林出版社，2000年）贝拉米也相信，自由主义起源于现代欧洲的宗教和阶级冲突（参见 *Liberalism and Pluralism*, p. 1）。

③ Michael Walzer: "Are there limits to liberalism?", *The New York Review of Books*, 1995, Vol. 42, p. 30.

该把自由主义理解为对道德多元主义的回应，不如说应该把它理解为道德多元主义的发起者、保护者和根据。因此，自由主义政治理论应该承认、拥抱和庆祝它对自主性理想的追求（这种追求对它具有构成性意义）创造性地促成了道德多样性和价值多元主义的实现，而不是专门徒劳地寻求协调、限制与克服合理多元主义的事实，以及被认为是由它所引起的那种政治问题。”^①换言之，多元主义事实不仅仅是自由主义的外在原因，它至少同样是自由主义社会和政治文化及其政治制度的结果和特有成就。与其把自由主义政治制度和价值看做对一种之前就存在的多元主义的反应，或者看做其政治后果，不如把它看做这种多元主义的起因。

如此看来，就早期现代社会而言，自由主义与现代社会具有高度的同构性：一方面，现代社会催生了自由主义，但另一方面，自由主义也在现代社会的随后展开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现代社会与自由主义是相互支撑、相互塑造的，至少在最初的两三个世纪里是如此。

然而，上述关于自由主义与现代社会的历史与理论关联并非贝拉米这本著作的考察重点。他认为，自由主义的社会假设在18世纪和19世纪早期也许是合理的；^②但随着现代社会复杂性的增加，多元主义的加深，自由主义开始无法适应这种深刻的变化。于是，他将目光聚焦于19世纪及其后时期现代社会的发展与转型给自由主义带来的冲击。在本书的“导论”中，贝拉米明确指出：“1870—1930年左右发达工业社会产生了结构性的影响，由此导致的自由主义破坏性的、最终的转型，构成了本书的主题。”（p. 1）

^① 加德鲍姆：《自由主义、自主性与道德冲突》，见《自由主义中立性及其批评者》，第244页。其实，这一评论同样可以用来回应（后面将要提到的）贝拉米的批评。

^② 参见《重新思考自由主义》，第110页。

自由主义与现代社会转型

17—18世纪是西方政治理论最为纯粹的年代，也是自由主义正式形成的时期。这一时期自由主义的理论形态比较单纯，主要表现为自然权利学说和社会契约论，并且此时的自由主义借助启蒙运动的思想狂飙席卷西欧和北美各国。然而，作为其政治顶峰的法国大革命同时也成为其历史“拐点”，西欧的政治思想由此出现分化和重组：保守主义应运而生，社会主义伴随着工业革命和工人运动而兴起，自由主义本身也产生多方面的内部分化。

19世纪可以被恰如其分地称为“自由主义时代”，但是到了19世纪后期，西欧各国乃至美国都进入了社会转型期（尽管在各国的进度和程度不一），其主要内容包括：工业革命极大地推动了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小规模的自由竞争逐步开始让位于垄断的大企业，经济衰退和危机时有发生；经济结构进一步分化，政治力量进一步重组，传统农业解体，但地主贵族和小农没有完全退出历史舞台，他们与教会势力构成反动力量；组织化工人运动与社会主义等激进主义运动兴起；社会生活方面，整个欧洲的人口数量激增，教育开始普及，普选权逐步得到落实，大众社会形成；在国际范围内，资本主义竞争和争夺殖民地的斗争加剧，各国矛盾加深。

这种社会转型给自由主义政治与思想体系带来了巨大的挑战。但正如我们后面将要看到的，这种转型给欧美各国带来的社会与政治问题以及对自由主义的冲击是不同的：英国和美国的独特优势使得其自由主义采取了“进步论”的形态，在英国产生了以（后期）密尔、格林等人为代表的新自由主义（New liberalism，区别于 Neoliberalism），在美国的杜威等人则提出了所谓的“新个人主义”，直接影响了“新政自由主义”；但在欧洲大陆，远为深重的政治、经济和社

会危机给自由主义带来了巨大冲击，催生了所谓的“保守自由主义”。

这种思潮极大地影响了欧洲的思想家：在法国有经典社会学家涂尔干（Émile Durkheim, 1858—1917）、群体理论的开创者勒庞（Gustave Le Bon, 1841—1931）；在德国有社会科学大师韦伯（Max Weber, 1864—1920）、政党社会学家米歇尔斯（Robert Michels, 1876—1936）以及晚些时候的帝国法学家施米特（Carl Schmitt, 1888—1985）；在意大利有精英主义理论家帕累托（Vilfredo Pareto, 1848—1923）、莫斯卡（Gaetano Mosca, 1858—1941）和著名历史学家克罗齐（Benedetto Croce, 1866—1952）；在西班牙，则有一度移居美国但一直游走于西欧各国的桑塔亚纳（George Santayana, 1863—1952，其弟子艾略特、李普曼恰恰构成了后来美国保守主义的一脉）以及大众社会的剖析者奥尔特加（José Ortega y Gasset, 1883—1955）。

在这份不完整的名单中，贝拉米的著作涉及了好几位，凸现了他对社会转型问题的关注，正如他所言：“我的主要目的在于为现代社会的演进对自由主义思想的影响提供一种历史的论证，而不在于提供这一时期自由主义学说的简单历史。”（pp. 4—5）在论证的进路上，贝拉米更侧重于历史的维度而非哲学维度：在本书每一部分的论述中，他都首先考察各国的社会与政治形势，然后才分析思想家的政治思想；^①在思想家的选择上，他更关注社会学家和经济学家，比如，在法国部分，他选取的是涂尔干，而不是贡斯当或托克维尔；在德国部分，他选取的是晚些时候的韦伯而不是早些时候的康德或洪堡；在意大利部分，帕累托占据了比克罗齐更重要的地位；即使在英国部分对密尔和格林的分析，他也更关注他们思想的经济学后果而非其哲学前提。

^① 这大概得益于贝拉米在剑桥大学的史学训练背景，他是昆廷·斯金纳（Quentin Skinner）的高足。

现代社会的转型给西欧各国带来的影响是不同的。^① 相比之下，英国的独特优势使得英国的自由主义者“在 19 世纪的大部分时间里都把自由社会的存在看做理所当然的。因此，英国的自由主义倾向于强调个人的自我创造力量。在其他地方，自由主义的社会结构不得不被创造出来，于是这些结构便成了受关注的中心议题”(p. 5)；也就是说，欧洲大陆的理论家们更关注自由主义的社会和文化条件。另外，法国的情形又要好于德国和意大利，后两者的现代化进程起步较晚，经济发展呈现出更明显的合作主义和国家主义特征。

在英国，维多利亚时代的自由主义充满了乐观主义的精神，包括资本主义市场（自由放任政策）在内的一切社会经济生活都被理想化了，个人自由所体现的人类能动性在自由主义社会中得到最充分的发展。通常认为，当 19 世纪末英国的社会经济发展开始不利于这种模式的自由主义时，自由主义出现了所谓从“古典”自由主义向“新”自由主义的转变（从功利主义转向唯心主义，从“消极”自由转向“积极”自由，从个人主义转向集体主义）。然而，贝拉米却认为，这种转变事实上并不存在，甚至连“新自由主义”的进步性都是一种错觉。比如，在密尔那里，把自主、多样性与道德进步联系在一起的做法导致了他试图加以拒斥的家长制，特别是，“密尔拒绝承认这样的可能性，即选择不自主的生活方式竟然也是一种自由的决定。然而，除非我们（像密尔通常那样）认为人类从本性上讲都想成为密尔式的个人，否则这种信念就不会导致一个真正宽容的社会”(p. 32)。而在霍布豪斯这样新的新自由主义代表人物那里，修正过的自由主义仍然“没有超出对资本主义关系的道德化”，并在很大程度上“继续将伦理论证和经济论证混在一起，将自由人、理性的道德主体和生产工人当成一回事”(p. 54)。

^① 贝拉米没有把这一时期的美国纳入他的考察范围。

自法国大革命以来,法国始终处于政治动荡之中,直到 1871 年第三共和国确立,才“标志着资产阶级自由主义价值迟来的胜利”(p. 60);因此,法国的自由主义比英国的自由主义更为关注政权的稳定问题,自由派不得不在保守派与雅各宾派之间寻求平衡。19 世纪 80—90 年代的社会经济变革给政权的稳定再次带来威胁,其“社会问题”排到了政治日程的首位。激进共和派(这一时期法国自由主义的政治代表)倡导一种新的社会连带主义(solidarism)学说,旨在调和个人主义、法团主义(corporatism)和从本质上说是自由主义框架内的伦理道德,“他们希望以这种方式应对垄断资本主义、社会主义和传统主义这三重危险”(p. 63)。贝拉米相信,他关于法兰西第三共和国“社会问题”的论述能够消除学界在涂尔干理论的意识形态分类问题上的争论,从而将其置于自由主义传统之中;涂尔干社会观和政治观中存在的矛盾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法国激进自由主义的矛盾。

不过,涂尔干与其英国同道一样,并没有解决社会转型给自由主义带来的问题。首先,“涂尔干把道德论证和经济学的论证混合起来,这使他把新兴的自由秩序理想化了”(p. 82);其次,涂尔干的社会学一向关注个人与社会的关系以及将我们与社会相联系的纽带,这使他“完全低估了现代社会生活和政治生活中强制和冲突的机会。他在理论上强调道德和社会结构之间的联系,这也使他忽视了存在于两者之间的实际差异,误把符合规范的当成了正常的”(p. 102)。

尽管相对于英国,法国早期的危机造成了大得多的创伤,但对自由主义秩序最严重的威胁到 1870 年就已经被克服了,法国的经济和社会转型还是相对平稳的过程。意大利和德国则迥然不同,其变革的步伐快得多,相应地产生了更大的社会动荡。在这些地方“自由主义阶层明显更为弱小,而且他们发现很难将他们的优势与社会进步全面地等同起来。国家似乎不仅与社会有区别,而且国家还统治着社会。当自由主义者不得不由上而下地创造新的社会秩序时,权力

运用的合法化和控制问题便开始占据中心地位”(p. 104)。

在意大利，自由主义精英是一些进步的地主，而不是企业资产阶级，他们试图在使农村经济现代化的同时又不搅乱传统的等级制社会关系。尽管在世纪之交工业增长迅速，但新兴的工业阶级相对于地主而言在政治上和经济上仍然居于次要地位。意大利的资产阶级不是向前工业精英的道德和特权提出挑战，而是使它们适应了他们自己的利益并继续支持旧秩序。意大利社会的极端落后使得它更难将自由主义经济秩序的建立看做是自然的社会力量的释放，新的生产关系必须由一个越来越具有压迫性的国家人为地强加。

因此，毫不奇怪的是，意大利自由主义的理论和实践包括了许多不一致和内在矛盾。自由主义理想与社会现实之间的张力以及伦理自由主义与经济自由主义之间的张力在一定程度上出现在一切自由主义政体中，但在意大利表现得尤为明显。比如，意大利的自由主义制度明显呈现出一种国家主义特性；半封建的南部地主比经济上更为进步的北部地主更难倒向自由主义，因此政府试图把自由主义方案强加给进行反抗的南方；意大利的自由主义者有为了秩序和权威而牺牲自由的总体倾向。从根本上说，“意大利自由主义的最终失败以及法西斯主义的兴起，源自统治阶级没有能力、也不愿意采取同意的艺术以适应民主政治的环境”(p. 109)。帕累托和克罗齐的思想经历充分揭示了伦理自由主义理想的困境与破灭。

同大多数学者一样，贝拉米指出了“德国问题”对德国自由主义的深刻影响：“德国很晚才成为一个工业化的民族国家，这一特殊性确实在德国自由主义者中间产生了对如下问题的关注，即自由主义的政治如何可能？换言之，他们并没有把自由主义的社会世界视为理所当然。许多关于德国自由主义思想和行动的所谓矛盾均来源于这一事实。”但他马上又指出：“自由主义需要某种孕育个性和体验的特定环境，同时缺乏这些条件的地方在政治上必然是软弱无力的；这